

加批

王鳳洲
袁了凡

先生綱鑑合纂

上海廣益書局
印行

卷廿三
四

英宗頃刻不
忘儒者

九月復武舉

大抵武以戰亂文以守成英宗當守成之
日而頃刻不忘儒者則其美可勝言哉

招集義勇本期
適用惟資簡練

精熟是在伍練
之多無端而按

戶索丁徧刺手
背士卒勇未厲而

民先驚擾言安
邊固固之道且

紀律雖多亦奚
以爲即云兵貴

先聲而無制勝
之實徒爾號稱

十萬恐藏人聞
之不生畏也而

輔爲所輕時索
號和兵此舉實

爲失當司馬光
所論殊中事理

琦尚爭辨不從
實不免護知人

英宗崇奉義王
事由號琦等申

請且所議並非
強疑陵替之虞

必執爲人後者
不得預顧私親

以相辨折既觀
大記所云不合

使漢王尚在又
將何以處之乎

改偶伯父之親
所安而加皇於

冬十一月刺陝西民爲義勇軍

韓琦言唐置府兵最爲近古今之義勇河北幾十五萬河東幾八萬

勇悍純實若加簡練亦唐之府兵也今若於陝西諸州刺手背以爲義勇甚便乃命徐億等往籍陝西主戶

三丁之一凡十五萬六千餘人民情驚擾而紀律疏畧不可用司馬光上疏力諫不聽光至中書與琦辨琦曰

曰兵貴先聲諒祚方桀驁使驟聞益兵二十萬豈不震懼光曰今雖益兵實不可用彼知其詳尚何懼琦曰

君但見慶曆間鄉兵刺爲保捷憂令復然已降敕與民約永不充軍遣戍邊矣光曰朝廷嘗失信於民未敢

以爲然琦曰吾在此君無憂光曰公長在此可也異日他人當位用以運糧戍邊及掌間耳琦不從竟爲陝

西之患蓋兵二十萬則是軍也無疑矣又曰永不充軍嗚呼小民至愚而神其未流之弊必將倒持太阿而授人以柄矣其禍可勝言哉溫公所以立言其不可者此也

乙巳二年癸丑歲春二月罷三使司蔡襄帝自濮邸立爲皇子聞近臣中有異議人疑爲襄及即位數問襄何如人韓琦一爲救解帝意不回襄請罷遂命出杭州

夏四月詔議崇奉漢王典禮初知諫院司馬光以帝必將追隆所生當因奏事言漢宣帝爲孝昭後終不追尊衛太子史皇孫光武上繼元帝亦不追尊鉅鹿南頓君衛太子名據漢武帝子衛后所生故曰史皇孫鉅鹿縣名光武祖劉回爲鉅鹿尉南頓縣名光武父劉欽爲南頓令此萬世法也既而韓琦等奏請下有司議漢安懿王及夫人王氏韓

氏仙遊縣君任氏合行典禮帝令須大祥後議之至是乃詔禮官與待制以上議翰林學士王珪等相視莫

敢先發司馬光獨奮筆曰爲人後者爲之子不得顧私親王宜準封贈期親尊屬故事稱爲皇伯高官大國

極其尊榮眾以爲然議成珪即命吏具以光手稿爲案而上奏曰先王制禮恩無二上若恭敬之心分子彼

則不得專於此仁宗皇帝深惟宗社之重祇承天地之意于宗室眾多之中簡拔聖明授以大業漢安懿王

雖於陛下有天性之親顧復之恩然陛下所以負宸

衷也昔周公朝諸侯于明堂天子負斧依南面而立瑞

璽禮圖版之狀廣八尺畫爲斧形即今之屏風則瑞

伯名亦不正王
廷司馬元之說
並無經傳可據
後以強詞爭執
自不若歐陽脩
得之

王廷議奉濮
王典禮何如
宜稱皇伯而
不名

琦獨嘗時所輔
公忠體國之人
同在政府氣味
何至差池于事

正宜和衷共濟
乃琦既不相諍
詢未竟自專詔
見于詞色度

量亦狹任私意
而忘大義公忠
體國之人固如
是乎

旁文入承大統
本無德怨可言
若必沾沾挾援
立私恩曲行酬

報自處己為不
當有建儲之語
豈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立深加眷念而

是萬世相承皆先帝德也臣等竊以為濮王宜準先朝封贈期親尊屬以高官大國謀國襄國仙遊並封太夫人考古今之為宜稱於是中書奏王廷等所議未見詳定濮王當稱何親名與不名廷等議濮王與仁宗為兄於皇帝宜稱皇伯而不名參知政事歐陽脩引喪服大記以為為人後者為其父母服降三年為期而不沒父母之名以見服可降而名不可沒也若本生之親改稱皇伯歷考前世皆無與據進封大國則又禮無加爵之道太后手詔詰責執政以不當稱皇考帝乃詔曰如聞集議不一權宜罷之今有司博求典故以

聞許浩曰英宗詔議崇奉濮安懿王典禮司馬光王珪謂宜準封贈期親尊屬故事稱為皇伯高官大爵引漢宣帝光武事論親非是復與輿議范純仁為大防傳堯俞綴語數年為期不省竊意歐陽

其父母以見為人後者以所後為父母故于其父母不得直謂之父母而謂之其父母也其之者何外之也大既外之則不得稱之為親明矣若既繼乎太宗而又稱其父母為親則給祭之時有二考也天無二日

廟可有二考乎且其降而期者與而降之誠以為人後者既服斬于所後則不得更為其所生父母斬其

名亦非宜矣又其所謂禮無加爵之道則又無謂安懿之于仁宗從兄弟止從兄弟之子服父之從兄弟

止應大功今既加而期矣服既可加爵獨不可加乎大加爵于安懿則所以尊崇之者亦已多矣烏得違

禮妄尊以奈夫太宗乎以是而折之歐陽無解而安懿之所稱所崇奉可即此而定矣何必徒求之典故乎

秋七月富弼罷以足疾求解政乃以使相鄭國公判揚州張昇罷昇請老帝曰太尉勤王家詎可遽去但命五日一至院進見毋舞蹈司馬光亦疏昇忠謹直且不可干以私請留于朝昇求去益力乃判許

州先是韓琦嘗公亮欲遷歐陽脩為樞密使將進擬脩置其意謂之曰今天子諒陰母后垂簾而二三大臣自相位置何以示天下琦等服其言而止

以文彥博為樞密使彥博自河南入謁帝曰朕之立卿之功也彥博悚然對曰陛下入繼大統乃先帝意皇太后協贊之力臣何功之有且陛下登儲纂極之時臣方在外皆韓琦承聖志受顧命臣無預焉帝曰備聞始議卿於朕有恩彥博遂謝不敢當

宋紀 英宗皇帝

本意矣

臺諫天子耳

范鎮引周伊以

況瑞固屬過譽

然謂即以孺子

待其君則歐陽

脩於漢議微嫌

有心排擠耳

人臣論是非事

可否惟當表之

于理即所言不

見聽納亦當則

勿從陳以仲已

意若不合則去

止國法一已虛

義呂誨乃顯言

與輔臣勢不兩

立乃辭台職則

是門戶之見橫

政事之中不復

蓋明季言路惡

習接踵相承此

其滋禍矣

洪王極尊崇

之道

歐陽修倡議

以誤韓琦

曰陛下即位以來災異甚眾陛下安得不側身恐懼思其所以致此之咎乎先帝擢陛下于眾人之中升為天子唯以一后數公主屬于陛下而梓宮在殯已失皇太后之歡心長公主數人皆屏居閑宮此陛下所以失人心之始也又陛下凡百奏請不肯與奪知人之賢不能舉知人不肖不能去知事之非不能改知事之是不能從或非才而趣進或有罪而見寬此天下所以重失望也國家置臺諫之官為天子耳目防大臣壅蔽陛下當自察其是非今乃復付之大臣彼安肯以己之所行為非而以他人之所言為是乎此乃陛下獨取拒諫之名而大臣坐收專權之利者也

丙午三年連咸雍三年春正月翰林學士范鎮罷鎮之罷固脩諧之是以君子而次韓琦求出鎮草批答

引周公不之魯為辭帝不悅鎮遂請外罷知陳州時論謂鎮以議濮王追崇事忤脩脩為帝言鎮以周公待琦以孺子待陛下也鎮之出脩為之也

契丹復改國號曰遼契丹改國號遼則與中國等故自是卒則書死侵則書入寇不使得與中國並也

詔稱濮王為親立園廟照御史呂誨等于州縣初濮王崇奉之議久而未定翰林學士范鎮上言曰

陛下既以仁宗為考又加於濮王則其失非細宜如王珪等議執政惡之侍御史呂誨范純仁仲海呂大防

等復引義固爭以為王珪等議章之上而不報誨又與純仁大防共劾歐陽脩首開邪議妄引經據陷陛下

下於過舉請下脩於大理大理寺乃鞫因定刑正琦傳會之罪亦不報既而太后手詔尊濮王禮為濮安懿

王稱親夫人並稱后呂誨謂長君臨御萬幾自出宸斷何必假母后命以稍公議之口皆繳語待罪誨純仁

鎮堯俞等皆罷歐陽脩倡議以誤韓琦韓琦所生者為伯叔父母此天理之大義生人之大倫不可得而變易也然所

安曰歐陽脩倡議以誤韓琦韓琦所生者為伯叔父母此天理之大義生人之大倫不可得而變易也然所

生之義至尊至大雖當專意于正統豈得盡絕于私恩是以先王制禮既降其服以正統緒然不以正統

之親疏而皆為期以別之則所以明其至重而與諸伯叔父不同也觀程子之言則歐陽脩稱親之義其

失禮固已甚矣而稱伯者又不能拒其所生之至恩亦非至當之論也要當別立殊稱曰皇伯父其國大

王而使其子孫襲爵承祀則于大統無嫌疑之失而在所生亦極尊崇之道矣嗚呼當時無有能明此義

此為小段，需要完整PDF請访问：www.ertongbook

者遂使歐韓之執見不可復回卒陶其君上不
孝於先帝亦不得為孝于漢王可深惜哉

夏四月命龍圖閣直學士司馬光編歷代名臣事迹光奏曰紀傳之體文字繁多切不自揆當欲上自戰

國下至五代正史之外旁採他書凡關國家之盛衰生民之休戚善可為法惡可為戒帝王所宜知者畧依

左氏春秋傳體為編年一書名曰通志伏見翁源縣令劉恕將作監主簿趙君錫官有史學望欲特差二人

與臣同修詔從之其後君錫父喪不赴命太常博士劉攽代之

秋九月詔宰臣舉館職○時水旱為灾言事者多言不進賢乃命韓琦等四人舉士得二十人皆令召

試琦等以人多難之帝曰苟賢宜患多也先召試十人餘須後試時士人以登臺閣陞禁從為顯官而不以

官之遲速為榮滯故為之語曰甯登瀛不為卿甯抱輶不為監

詔禮部三歲一貢舉

十一月帝有疾十二月立頤王瑊為皇太子大赦○先是韓琦入問起居因進言曰陛下久不視朝願

早建儲以安社稷帝頷之即召學士承旨張方平至福甯殿帝憑几言不可辦方平進筆帝乃書曰立大大

王為皇太子琦抗言曰必頤王也適長而賢方平讀書其名帝力疾書之方平退草制太子既立帝因泣然

下淚文彥博追謂琦曰見上顏色否人生至此雖父子亦不能不動情也○英宗有疾而亟立太子此亦

非韓琦之碩德重望竭力以匡濟之○張時泰曰英宗讓位于受命之初是未知魚與熊掌之為美也至其

則先命者是不有魚與熊掌者也故至人無欲傳位于子而猶有難色者是不忍舍魚與熊掌之味也然

丁未四年三年春正月帝崩太子即位大赦○史臣斷曰英宗以明哲之資應繼統之命執心固謹若

古治所宜每裁決皆出羣臣意見雖以疾疢不

以吳奎為樞密副使○以韓琦為司空兼侍中文彥博兼中書令

二月立妃向氏為皇后○后太尉般中之曾孫定國留

隆國本安民
陰之大經
韓琦碩德重
望
韓琦極力匡
濟
英宗不忍舍
魚與熊掌之
味
裁決皆出羣
臣意見
後世咏嘆至
德

志
爵後錫自朝廷
非臣下所宜私
計若必以臺閣
禁從為榮顯豈
足以彰寵命而
又國家建官授
職官專為臣僚
矜耀地乎乃俗
尚波靡至有不
為卿監之語絕
不以當官盡職
為念世風日替
亦甚負好爵之
康矣

擬宋以司馬

士謝表

司馬光不能

四六

聖祖曰司馬光

餘史傳為通鑑

其學雖淹博文

詞最為典雅豈

不為四六者蓋

因宋承五季之

後世猶崇尚排

偶說起浮華故

先不能以四六

為辭所以矯當

時之失而欲反

之舊朴其用意

良深矣固非如

後世鄙陋無文

之人高談性命

而後視詞章以
自文其不學者
所得而借口也
矣金進治說
三篇
聖人以天下
為度
擬不以金
衆如政事謝
表
維友王安石
之說
輔才
王安石真罕
安石未進用時
惟張方平李師
中蘇洵先燭其
奸此外若富弼

三月歐陽脩罷。脩以議濮王典禮言者諷之不已。因力求退。乃以觀文殿學士知亳州。

崇義公榮諒致仕。以其子若納襲爵。以司馬光為翰林學士。光力辭。帝曰：「古之君子，或學而不文，或

文而不學，惟董仲舒楊雄兼之。卿有文學，何辭為對？」臣不能為四六。帝曰：「如兩漢制誥可也。且卿能進士

取高第，而云不能四六何邪？是職非卿，其誰能堪之？光乃就職。

以吳奎參知政事。奎入謝，進治說三篇。又嘗言：「帝王所職，惟在判正邪，使君子常居要近，小人不得

以害之，則自治矣。」帝因言堯時四凶在朝，奎曰：「四凶雖在，不能感堯之聰明。」聖人以天下為度，未有顯過，固

宜包容，但不可使居近要地耳。帝然之。丁南湖曰：「宰相之職，以親賢斥姦為首務。吳奎相神宗，斥王安石

真罕相乎史稱奎博學清重君子人也
信乎其為君子而與包拯趙抃一例矣

閏月，以王安石知江甯府。終英宗之世，安石被召，未當起。韓維、呂公著兄弟更稱揚之。帝在穎邸，維

為記室，每講說見輒輒曰：「此非維之說，維友王安石之說也。」維遷庶子，又薦安石自代。帝由是想見其人，及

帝即位，召之。安石不至。帝曰：「安石，先帝朝召不赴，頗以為不恭。今又不至，果病邪？有所要邪？」曾公亮曰：「安

石真輔相才，必不欺罔。」吳奎曰：「臣嘗與安石同領郎牧，見其護非自用，所為迂濶，萬一用之，必紊綱紀。」帝不

聽命。知江甯府，眾謂安石必辭。及詔至，即起視事。張時泰曰：「安石之奸，李師中知之，韓魏公知之，呂海如

公著兄弟不之知也。使其知而薦之，則韓呂
不惟為諸公之罪人，而且為萬世之罪人也

以司馬光為御史中丞。光上疏論心術之要三曰：「仁明武治國之要三曰：「官人信賞必罰，語甚切至。

且曰：「臣獲事三朝，皆以此六事獻。平生力學所得盡在是矣。」

九月，召王安石為翰林學士。罷司空侍中韓琦。曾公亮疾琦專，因力薦安石。覲以聞。琦也。琦執政三

朝，或言其專，帝頗不悅。中丞王陶因劾琦不押朝班。琦求去，益力。帝以琦為司徒兼侍中，判相府。入對，帝曰：

「卿去誰可屬國者？」王安石何如？琦對曰：「安石為翰林學士，則有餘；處輔弼之地，則不可。」帝不答。琦識量宏偉

文才博並為廷

舉然不遇稱其

譽勝諸官得役

耳准曾公亮因

欲問韓琦波引

不遺餘力甚至

稱為宰相輔才

安石天用公亮

成功之力尤多

厥後更張廢務

公亮又一切陰

贊之故安石於

富弼歐陽脩誠

謂始編獨于公

亮子孝寬引置

政地以報私恩

則其朋比為奸

情事尤顯然可

見排老成而進

羣小公亮實為

罪首矣

神諤受降襲取

絳州誠不免輕

舉楊定初時奉

使西下下拜稱

臣尤有當誅之

罪然絳城既服

尺寸皆國家棄

臨事喜愠不見於色居相位再決大策以安社稷時朝廷多故琦處危疑之際知無不為或曰公所為誠善

萬一蹉跌豈惟身不自保恐家無處所矣琦歎曰是何言邪人臣當盡力事君死生以之至於成敗天也豈

可預憂其不濟遂輟不為哉聞者愧服與富弼並著功業故時人稱賢相必曰富韓

以趙抃參知政事抃入謝帝曰聞卿匹馬入蜀以一琴一鶴自隨為治簡易亦稱是矣復以司馬光

為翰林學士呂公著乞解知通進銀臺司從之光論張方平不協物望難居政府帝不從還光翰林呂公著

封還除目曰光以舉職賜罷是謂有言責者不得盡其言也遂解銀臺司而光還翰林未幾方平以父喪亦

罷方平慷慨有氣節平居未嘗以言徇物以色假人所至有政績然乏公輔之器初御通英閣召侍臣

講讀經史

清澗守將神諤襲虜虜寇名山以歸遂城絳州自是四方用兵蓋始于此

夏監軍寇名山都落在絳城

名山弟夷山請降因遂襲名山

絳州今延安

府絳德州是

十一月夏人誘殺知保安軍楊定等詔韓琦經畧陝西竄神諤于隨州

時神諤既受寇名山降夏王

諒祚乃詐為會誘楊定殺之邊蠻復起朝議以諤生事欲棄絳誅諤陝西宣撫趙高言虜既殺王官又棄絳

不守示弱已甚且名山舉族來歸當何以處又移書執政請存絳以張兵勢規度大理河川建堡畫稼穡之

地三十里以處降者不從乃命琦判永興軍經畧陝西琦初言絳不當取及定等被殺復言絳不可棄樞密

以初議詰之琦具論其故卒存絳州言者交論神諤乃下吏貶其官安置隨州周靜軒曰神諤擅開邊釁

書竄而不著所坐起之也蓋李氏宋之逆豎法固當討絳州宋之故地義亦當復但其專輒為可惡也雖

然神諤敗虜為朝廷耳豈固已利而為之者邪當時議者欲棄絳誅諤嗚呼亦過矣此何異唐人維州之

議歟絳州宋之故地不幸陷于賊穴在宋之臣子所必取者得而復棄

謂之何哉向微韓琦排眾議而保全之則當時之是非無由可決矣田鍾台曰絳州之役論者謂神

愚以為不然夫銀宥綏延中國之故地也自拓拔竊據逾百年營寨化為左衽華族淪于醜類此有識者

所宜痛心也又况元昊假援鄰延諒祚薦臻秦滑苟有可乘之隙豈可安常守故而不為之圖哉彼議者

謂諤擅興師起釁烏足以語權哉惜乎諤能取而不善守耳使其既城絳

州厚集其勢招納屬羌使自為守則河湟之地可復賀蘭之境可入矣

宋紀 英宗皇帝

乎堯舜何以太宗為哉堯舜之道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但末世學者不能通知以為高不可及耳○三帝曰卿可謂難于君一日帝言唐太宗必得魏徵漢昭烈必得諸葛亮然後可以有為二子

民齊政尚未能
體而行之惟假
誅鉅四山一言
為日後朕所舊
臣張本豈中天
所治他務未遑
而後以故遂讓
愿為能事且所
行之新法變易
條例禁如與所
至至簡至要至
易者亦已自相
矛盾而其傳會
周禮徒襲其迹
而不得其精意
與新莽之泥古
與新政同為周
罪人乃欲比于
暴發變契之列
多見其不知量
也

南郊行賞沽唐
以來酒習厚費
而無當于理自
宜停罷安石固
執不從已為偏
見至不加賦而
用足其說尤誕
哉問所行青苗
法後諸法何事
不取之于民又
與加賦何異神
宗心知其非而
復任安石草制
惑亦甚矣

誠不出世之人也安石曰陛下誠能為堯舜則必有皋夔稷契誠能為高宗則必有傳說彼二子者何足道哉以天下之大常患無人可以助治者特陛下擇術為明推誠未至雖有皋夔稷契傳說之賢亦將為小人所蔽卷懷而去耳帝曰何世無小人雖堯舜之時不能無四凶安石曰惟能辨四凶而誅之此其所以為堯舜也若使四凶得肆其譴謫則皋夔稷契亦安肯苟食其祿以終身乎

六月詔祿唐魏徵狄仁傑後

九月初封太祖曾孫從式為安定郡王安定今平涼州帝謂創業垂統實自太祖顧無以稱乃下詔封楚康

惠王德芳孫舒國公從世奉太祖祀世世勿替明年復詔宣祖太祖太宗之子皆擇其後一人為宗世世封

公以奉其祀封太祖後則其子天理民彝不可得而泯沒者宋歷四世弗克舉行惟神宗行之此亦從愿之深意也

冬十一月有事於南郊古者天子祀天地于南郊宋南郊在開封府南薰門外赦時執政以河朔旱傷國用不足乞南郊勿賜金帛

詔學士議司馬光曰救災節用當自貴近始可聽也安石曰常衮解堂饌時以為衮自知不能當解職不當

辭祿唐開元中詔宰相共食實封三百戶謂之堂封及元載為相曰賜御饌可食十人謂之堂饌遂為故事大曆中裴寂為相奏停之又欲辭堂封同列不可而止時人譏之以為朝廷厚祿所以養賢不能當辭

位不當不當國用所以不足者以未得善理財者故也光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歛耳賈誼傳秦頭會箕歛出穀以箕

安石曰不然善理財者不加賦而國用足光曰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不在民則在官彼設

法奪民其害乃甚于加賦此蓋桑弘羊欺武帝之言司馬遷書之以見其不明耳漢武帝以桑弘羊為治粟鐵作平準法籠天下貨物貴賤賈又請令吏得入粟補官

及罪人贖罪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帝悅之賜爵左庶長爭議不已帝曰朕意與光同然姑以不允答之

會安石草詔引常衮事責兩府兩府遂不復辭以王韶管幹秦鳳總畧司機宜文字韶遂行邊西蕃俞

龍琦帥其眾內附初韶為建昌軍司理建昌軍今河連二州皆西羌地古謂今鞏昌府熙州今臨洮詣關上平戎策三以為西夏可取欲平西夏當復河湟今

古渭之西熙河蘭鄯皆漢隴西等郡河連二州皆西羌地古謂今鞏昌府熙州今臨洮吐蕃唃廝囉一族國

其間唃廝囉本西羌屬即吐蕃之裔皆併有之以絕夏人右臂帝異其言安石以為奇謀故以韶經略秦鳳機

世務設施以何為先
正方今之所急

獵者辟易于虎

王安石傳會周官泉府之意
桑劉初合此意
人才難得亦難知
王品定文
前世儒者未易比

史策所紀宰相
北人南人皆互
有賢否豈獨一
王安石古稱立
賢無方顧所以

方今之所急也帝深納之

安石懷奸以望神宗之意久矣又非諸賢所能易也嗚呼安石天且不畏况人乎哉
劉杲齋曰王安石為

大抵取民財與力而用之也在于兵息十二歲再收息則名為志願畢矣取民財之法曰青苗春實無秋歲之收息十二秋又貸而春償之亦收息十二歲再收息則名為志願畢矣取民財之法曰青苗春實無秋歲自取其利其息錢之奇贏也夫民執皆不貸償而自足哉私貸償焉治世之所不免今也禁其貸償而官與之貨償以利其息錢之餘即此二端言之其他取民財之法無遺巧矣而編保伍以練兵則民自為兵而官與之雇募以利其雇錢之餘即此二端言之其他取民財之法無遺巧矣而編保伍以練兵則民自為兵而官與之養兵之費不以煩官是曰保甲編保伍以養兵則民財皆在民而養馬之費不以煩官是曰保馬豈不謂古者寓兵于農也然今既有保甲矣而待備之兵何嘗為之廢亦豈不謂漢嘗括民馬今使民養馬豈不謂古民既增保馬之勞而他勞何嘗為之損是其取民力幾于竭矣民財與力悉歸于我自以為欲用于兵而復漢唐之故疆無不可也然異遠之大故將于遠必先于夏又先于羣小夷狄自小便至大嘗試以圖之安石君臣相與深謀密議而悉掃異己者之論無非此心也于是王韶試於熙河章惇試于湖北熊本試于瀘夷郭進試于交趾皆能畧有所得而試于夏則則至徐禧之死得不償其失彼違者不待其試而先求地安石低徊躊躇為欲取之必姑與之之說卒遣韓維劉與七百里之地無得而有失焉若獵者置狐兔刺鹿豕而辟易于虎失其所操以歸蓋安石之技窮神宗新以自悔矣然所援引共事之人固在也踵其故智以用于哲藏之時適值道有變雖則攻之以卒安石之所圖而遽以國斃焉故前宋之亡本于安石名為神宗謀破遠而己而使其不謀破遠則不用兵不用兵則不大取民財與力則何至俾羣小為之交覆互噬于天下也抑原其始謀亦不過如唐太宗擒頡利可汗然太宗用魏徵先以養民為務而兵自強安石先斃其民不及魏徵矣乃動以克舜周公藉口其誣矣

立制置三司條例司議行新法詔陳升之

即陳旭也王安石領其事以蘇轍呂惠卿檢詳文字章惇為條例官

曾布檢正中書五房公事初王安石言旨周置泉府之官周禮泉府官掌以市之征布斂市之以推制兼併

均濟貧乏變通天下之財後世惟桑宏羊劉晏粗合此意學者不能推明先王法意更以為人主不當與民

爭利今欲理財則當修泉府之法以收利權帝納其言安石猶恐帝不決意任之復言曰人才難得亦難知

今使十人理財其中容有一二敗事則異論乘之而起臣謂亮與羣臣共擇一人治水尚不能無敗事況所

擇而使非一人豈能無失要當計利害多少而不為異論所惑帝曰有一人敗事而遂廢所圖此所以少成

事也○安石既堅帝意因呂惠卿自真州推官秩滿入都與論經義意多合遂定交因言于帝曰惠卿之

賢雖前世儒者未易比也學先王之道而能用者獨惠卿而已遂以惠卿及蘇轍並為檢詳文字事無大小

安石必與惠卿謀章惇曾布復附會之由是農田水利青苗均輸保甲免役市易保馬方田諸役相繼並興

用之者耳至地氣北南遷移謂有開治亂尤不度信果如所云未聞郭治之世南方皆堅冰法寒也蓋地氣視人氣之盛衰是時洛陽生聚著落人氣極盛故地氣因之而變花木禽鳥亦隨地而異即如深山窮谷氣每深寒通邑大都候常多燠此可為徵矣若夫禽鳥得氣之先不過如龍鵠呼鳴預知來日晴雨安能于數日之久能示前知乎雖精于術數或假杜鵑以寓言然術雖精而理實乖矣

蘇轍素有直言之名
君子之行思其終
君輩坐不讀書可讀
蘇轍後官聖人書法良有深意

號為新法。頒行天下。○**安石與劉恕友善**。欲引置三司條例。恕以不習金穀為辭。且曰：天子方屬公以大政宜恢張堯舜之道。以佐明主。不應以利為先。安石遂與之絕。先是治平中，即雍熙與客散步天津橋上，聞杜鵑聲，慘然不樂。客問其故，雍熙曰：洛陽舊無杜鵑，今始至。天下將治，地氣自北而南。將亂自南而北。○**南士作相，多引南人專務變更**。天下自此多事矣。至是雍熙言果驗云。○**宋史斷曰**：三司之職，即古之太府以足制蓋鹽鐵度支戶部是也。初未聞有制置三司條例司。安石欲行新法，以蘇轍呂惠卿為條例司。檢詳文字。嗟呼惠卿以奸邪之黨，同心助惡，固不足為蘇轍素所直言之名。授任之日，正宜端紳正躬，如司馬受之事，同殿同僚，恐為天下患。臣不敢奉詔如此。則安石及度銀度幾可戰而即議，亦必自止矣。轍乃不然，遂則受其無名之職，退則詆其殘民之政。正若受人鵠然，後思悔其毒耳。言雖激，知事亦何補哉？不為安石怒其擾政，出補外任，雖神宗諫，亦不之信矣。敗曰：君子之行，思其終也，思其復也，可不慎歟？

○**丁南湖曰**：雖經顯赫，亦欲收舉而始就其職，惟劉恕奮厲不顧面折其非，以致安石之怒，變色如鐵。而恕不少屈，忍誠危言危行者哉。而宋史立傳于文苑，夫恕豈特一文士也哉。

參知政事唐介卒。○**介簡抗敢言**。居政府數與王安石事辯，而安石強解。帝主其說，介不勝憤，遂疽發背卒。時人有生老病死之苦。喻故以脫離生死為妙。當時引此以喻此下五人。謂王安石為生，曾公亮為老，介為死，富弼為病，論不合。稱病。參政趙抃無如安石何。惟稱苦苦而已。安石折抃曰：君輩坐不讀書耳。抃曰：皇變稷契，何書可讀。安石亦不能對。○**以薛向為江南發運使**。

立免役法。凡當役人戶，以等第出錢名免役錢。其坊郭等第戶及未成丁單丁女戶，寺觀官品之家，舊無率其數，增取二分以補水旱名。免役錢先視州若縣，應用價值多少，隨戶等取。限值既已足用，又役寬剩錢，其說始于韓絳，成于王安石也。○**呂劉彝等八人**。應秉玉汝翼曾仇王廣廉察農田水利賦役于天下。蘇轍言役人之不可不用鄉戶，猶官吏之不可不用士人也。有田以為生，故無逃亡之憂。朴魯而少詐，故無欺慢之患。今乃舍此不用，竊恐掌財者必有盜用之奸，捕盜者必有竄逐之弊。唐楊炎為兩稅，則租調與庸既蕪之矣。今兩稅如舊，奈何復取銀錢，且品官之家復役已久。蓋古者國子俊造，將用其才者，皆復其身。

庸既蕪之矣。今兩稅如舊，奈何復取銀錢，且品官之家復役已久。蓋古者國子俊造，將用其才者，皆復其身。庸既蕪之矣。今兩稅如舊，奈何復取銀錢，且品官之家復役已久。蓋古者國子俊造，將用其才者，皆復其身。

胥吏賤更既用于官皆復其家聖人舊法良有深意奈何至於官戶又將役之邪不聽

四月罷知開封府滕甫○初甫同修起居注帝召問治亂之道對曰治亂之道如黑白東西所以變色

廷無朋黨雖中主可以濟不然雖上聖亦殆帝以為名言甫在帝前論事如家人父子言無文飾帝知其誠

盡事無巨細人無親疏輒問之甫不少嫌隱王安石嘗與甫同考試語言不相能深惡之會議新法恐甫

言而帝信之因極力排甫出知鄆州○置賣鹽場於永興鄆罷通商法

五月罷翰林學士鄭獬宣徽院使王拱辰知制誥錢公輔

六月罷御史中丞呂海○初王安石既執政士大夫皆以為得人呂海獨言其不通時事大用之則非

所宜將對學士司馬光亦將詣經筵相遇並行光密問今日所言何事海曰袖中彈文乃新參也光愕然曰

衆喜得人奈何論之海曰君實亦為是言邪安石雖有時名然好執偏見輕信奸回喜人佞已聽其言則美

施于用則疏置諸宰輔天下必受其禍上疏曰大姦似忠大詐似信安石外示朴野中藏巧詐驕蹇慢上陰

賊害物今略疏十事初託疾及除知江甯府乃從命一也除小官則避避承重任而不辭二也侍講侍讀乃

賤害物今略疏十事初託疾及除知江甯府乃從命一也除小官則避避承重任而不辭二也侍講侍讀乃

下閱其才辨久而倚畀大奸得路羣陰黨進則賢者盡去亂由是生臣究安石之迹固無遠畧惟務改作立

異于人徒文言而飾非將罔上而欺下誤天下蒼生必斯人也疏奏安石亦求去位帝詔視事宜如故海遂

求去乃出知鄧州○城西南陽府海既斥安石益橫光由是服海之先見自以為不及也海三居言職始論陳旭

次論歐陽修最後論王安石凡三見黜人推其鯁直○丁南湖曰

司馬光服海之先見

君子無黨
時元發此言簡
而中理勝歐陽
脩朋黨論遠矣
綱網相附非
松柏
滕甫名言

士大夫多以
為得人
密問今日所
言何事
袖中彈文乃
新參
先喜得人
君實亦為是
言
呂海疏安石
十事

宋史神宗皇帝

呂誨三黜
呂誨鑒直
王安石用公
著以偏公獨

蘇轍諫行均
輸法

諫也後三年以疾滿朝廷之政表求致任是諫以疾
諫也諫為端之孫乃以言責盡其真忠義傳家哉

以呂公著為御史中丞時安石嫌呂公著不附己乃自用公弼弟公著皆夷簡子為中丞以偏之公弼果力求去帝不許公著言于帝曰惟人君去偏聽獨任之弊而不主先入之言則不為邪說所亂矣帝善其言而不能用

七月行均輸法漢武帝置大司農屬有均輸令必凡諸州郡所當輸于官者皆令輸其土地所條例

司言諸路上供歲有常數年豐可以多致而不能盡賦歲歉難于供億而不敢不足遠方有倍徙之輸中都
有半價之鬻使使富商大賈乘公私之急以擅輕重斂散之權今江浙荆淮發運使實總六路賦入宜假以
錢貨資其用度凡上供之物皆得從貴就賤因近易遠預知在京倉庫所當辦者得以便宜蓄買而制其
有無庶幾國用可足民財不匱詔以發運使薛向領其事蘇轍言今先設官置吏簿書庫棧為費已厚非良
不售非賄不行是官買之價比民必貴及其賣也解復如前此錢一出恐不可復縱使其間薄有所獲而徵
商之額所損必多矣帝方惑于王安石不納其言然均輸法亦迄不能就邱文莊曰此桑宏羊之故智然
之猶有其弊況後世之人不及弘羊而又付之庸庸之輩使之奉行乎大抵民自為市則物之良惡錢之
多少易以通融進折取舍官與民為市物必以其良價必有定數又有私心詭計百出其間而欲行之有
利而無弊難矣正不利而不為之為愈也

罷判國子監范純仁仲淹子初純仁奏言王安石變祖宗法度掊克財利民心不甯書曰怨豈在明不

見是圖願陛下圖不見之怨帝曰何謂不見之怨對曰杜牧所謂不敢言而敢怒者是也帝曰卿善論事宜
為朕條陳古今治亂可為監戒者遂作尚書解以進曰其言皆建寧萬湯文武周公之事也治天下無以易
此願深究而力行之如同脩起居注及薛向行均稅法于六路純仁言安石以富國強兵之術威迫上心欲
求近功尚法令則稱商鞅言財利則背孟軻鄙老成為因循棄公論為流俗異己者為不肖合意者為賢人
乞退安石答中外之望不聽遂求罷職執政使喻之曰毋輕去已除知制誥矣純仁曰此言何為至于我哉

免驕柱過正至

以延見疏遜小

臣為非尤不當

事理人君勤求

正可收兼聽之

擇而權衡之以

神實政耳況君

乎心術豈係地

之遠近位之大

小若如純仁言

通言先民之詞

予篇竟又何以

稱焉是特亂當

附安石之徒聽

其口說而未詳

及進言者之或

有一得亦何異

懲善改過之見

人主當防未

萌之微

程顥勸帝勿

輕天下

婦孺傷夫悖理

而誤則已行死

可因幸而生

言不用萬鍾非所願也純仁母上章疏激切帝悉不付外純仁盡錄申中書安石大怒已加重貶帝曰彼無罪姑與一善地命知河中府今山西蒲州尋徙成都轉運使以新法不便戒州縣未得遽行安石怒其阻格以事左遷知和州○周靜軒曰斯時羣陰浸成故不出四月而賢者之被黜者六人滕甫以見忌安石而罷仕鄞呼信一小人如是其專奪取君子如是其易謂之得計乎哉綱目皆書罷而不去其官責有所歸矣

以程顥權監察御史裏行○初顥河南舉進士調晉城令民以事至縣者必告以孝弟忠信度鄉村遠近為伍保使之力復相助患難相恤而姦偽無所容凡孤嫠殘廢使無失所行旅出于其途者疾病皆有所養鄉必有校暇時親至召父老與之語兒童所讀書親為正句讀鄉民社會為立科條旌其善惡在縣三年民愛之如父母去之日哭聲振野至是呂公著薦為御史帝素知其民數召見每退必曰頻求對欲常常見卿一日從容咨訪報正午始趨出庭中人曰御史不知上未食乎顥前後進說甚多大要以正心室欲求言育才為先務以誠意感悟人主常勸帝防未萌之欲及勿輕天下士帝俯躬曰當為卿戒之○張時泰曰神願治之心可謂至矣向非安石盡其心志而知用程顥則以大○蔡虛齋曰吾民三代之遺也而孝弟忠有為之君遇不召之臣雖以王猶友手也天胡竟棄其會耶明道令晉城以是教民而民治其化詩所謂溫溫君子民之父母者其在斯人歟及其匡君也務誠意悟之以以室微下士為要格心之臣明道其庶幾乎惜乎天未欲平治天下而帝偏信安石明道在朝且未幾乞罷矣吁奈何哉

定謀殺傷首原法貶判刑部劉述等六人○初知登州許遵上州獄有婦謀殺夫傷而未死及按問遂自呈法因犯殺傷而自首者得免所因之罪請從減論帝命司馬光與王安石議安石以遵為是光謂因他罪致殺傷者他罪得首原豈可以謀與殺分為兩事而以謀為所因得以首原乎帝方意向安石而文彥博富弼等多主光議踰年不決至是詔從安石議著為令劉述封還其詔執奏不已乃貶知江州○謀殺夫傷而未死及按問遂自呈法因犯殺傷而自首者得免所因之罪請從減論帝命司馬光與王安石議安石以遵為是光謂因他罪致殺傷者他罪得首原豈可以謀與殺分為兩事而以謀為所因得以首原乎帝方意向安石而文彥博富弼等多主光議踰年不決至是詔從安石議著為令劉述封還其詔執奏不已乃貶知江州

惡王法所必誅謀殺雖傷而不死然原其情則不可恕也輕事首原理或宜然謀殺者原情理甚矣安此力主此議神宗偏信安石雖司馬光之忠言劉述等之正議皆不悔悟是知天下之人一小人賊之而有餘暇哉據事直書其失自見

青苗

九月行青苗法

平給飲法

O

初王安石既與呂惠卿

議以常年糴本散與戶令出息二分春散秋斂

一如陝西法陝西以錢

轉運使李參以部內所轄多戍兵而儲糧不足審訂其缺令民自隱度麥粟之贏先貨俵穀熟乃還官號青苗錢至是條例司請以諸路常平廣惠錢投依陝西青苗錢例

既具出示蘇轍等曰此青苗也轍曰以錢貸民使出息二分本以救民然出納之際吏緣為奸雖有法不能

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妄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踰限。如此則恐鞭華必用州縣之事。不勝煩矣。安石

曰君言誠有理當徐思之由是逾月不置青苗會京東轉運使王廣淵乞留本道錢帛五十萬貸之貧民

可獲息二十五萬其事與青苗法合于是決意行焉

曰王康游說司馬光論其交結齊薨世無與生平嘗得時諷附新法程顥等論其迎合朝旨以困蘇文

之意聽之令人疎然矣○邱文莊曰青苗之法蓋假周禮泉府國服爲息之說雖曰不使富民取民倍息

斗斛如以償實納錢者聽則是未嘗徵錢曰凡以爲民公家無利與入則是未嘗取息曰願給者聽則是藥取未嘗仰配及其施行之際實則不取者隋建之初姑爲此美言以惑公聽而歐陽清耳夫豈有四

海之大億兆之眾所以富國之術義無不可而取舉貨取息之利是則萬乘而為匹夫之事也假令其不微錢不抑配有利而無害尚

且不可況無利而有害哉

人臣愚狃於常此處說書與言農云云黑光說巨惠銀恤恤非佳士使王安石與諫于中外者皆惠卿所

為衛太子所斬李嗣相唐文